

中国科学院大学

关于授予 李淑丹 等 博（硕）士 学位决定的通知

水生生物研究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法》和《中国科学院大学学位授予工作细则》规定，经中国科学院大学第六届学位评定委员会2025年1月5日会议审定通过，中国科学院大学决定授予 李淑丹等21名同学博士学位，中国科学院大学决定授予 王永鑫等3名同学硕士学位。

获得博士学位人员名单、学位证书编号如下：

李淑丹	(1443022025010644)	刘畅子	(1443022025010645)
龚雄	(1443022025010646)	刘婵	(1443022025010647)
白雅琛	(1443022025010648)	徐皓月	(1443022025010649)
晏秋风	(1443022025010650)	穆童	(1443022025010651)
江婧宇	(1443022025010652)	李中阳	(1443022025010653)
周伟钿	(1443022025010654)	陈正芳	(1443022025010655)
苗春	(1443022025010656)	秦微微	(1443022025010657)
高广斌	(1443022025010658)	陈雪梅	(1443022025010659)
鲜博	(1443022025010660)	王泽正	(1443022025010661)
贾美香	(1443022025010662)	李诗琦	(1443022025010663)
陈雯	(1443022025010664)		

获得硕士学位人员名单、学位证书编号如下：

王永鑫	(1443032025010096)	陈圆圆	(1443032025010097)
胡媛媛	(1443032025030449)		

特此通知。

中国科学院大学学位评定委员会

2025年1月5日

